**全权证书**

 (范本)

*[缔约方名称]*

 *[缔约方]外交部长，[[1]](#footnote-1)*

*考虑到[缔约方]派代表出席以下勾选的会议合乎需要：*

*[请在全权证书所涉会议前面的方框中打勾]*

*将于2017年4月24日至5 月5日在瑞士日内瓦召开的*

**[ ]** *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三次会议，*

**[ ]** *鹿特丹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八次会议，*

**[ ]** *斯德哥尔摩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八次会议，*

*已决定：*

*委派一个代表团出席上述会议，并指定：*

***代表团团长***

*[姓名] - [职务]*

***其他代表：***

*[姓名] - [职务]*

***候补代表：***

*[姓名] - [职务]*

***顾问：***

*[姓名] - [职务]*

*…*

*于[地点和日期]签字并盖章*

*外交部长*

1. 本范本假设全权证书将由缔约国的外交部长颁发。但全权证书也可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颁发。对于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，全权证书须由该组织的相关主管部门颁发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)